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3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  
行政和预算问题

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第 47/21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维持和平储备基金，作为一个现金流通机制，以确保本组织能迅速因应维持和平行动的需要。

本报告旨在介绍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基金状况。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本报告第 6 段。

\* 需要进一步的内部协商，本报告因此而迟交。



## 一. 引言

1. 大会第 47/21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维持和平储备基金，作为一个现金流通机制，以确保迅速部署维持和平行动。根据该决议，储备基金的初步数额定为 15 000 万美元。大会第 49/233 A 号决议决定将该基金的使用范围限制于新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开办阶段的支出、扩大现有的维持和平行动所涉的支出或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意外和非常支出。

## 二.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基金使用情况

2. 如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审计财务报表所示，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基金数额为 16 379 万美元，其中包括储备金 15 000 万美元和累计盈余 1 379 万美元。

3.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利用基金为 4 个特派团的开办急需经费提供了贷款，情况如下：720 万美元贷给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联科特派团），7 620 万美元贷给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1 800 万美元贷给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800 万美元贷给联合国布隆迪行动（ONUB），1 000 万美元贷给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给联科特派团和联利特派团的贷款已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还入基金。

4.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未偿贷款额共计 4 882 万美元，其中包括上文第 3 段所述的给联科行动、ONUB 和联海稳定团的贷款合计 3 600 万美元，以及此前贷给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中非特派团）的 1 282 万美元。

## 三. 基金在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现金最新状况

5.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期间提供了新贷款，包括：贷给联科行动 1 800 万美元，贷给 ONUB 800 万美元，贷给联海稳定团 500 万美元，贷给安全理事会于 2005 年 3 月 24 日设立的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1 800 万美元。收到摊款后，给联科行动、ONUB 和联海稳定团的贷款都于 2005 年 3 月 31 日前还入基金。因此，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未偿贷款共计 3 082 万美元，其中包括给联苏特派团的 1 800 万美元和给中非特派团的 1 282 万美元。给中非特派团的贷款是 1998 年和 1999 年提供的。维持和平储备基金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资金余额达 16 502 万美元，其中未包括 2005 年第一季度的投资收入。

##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6. 秘书长建议，把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时超出维持和平储备基金核定数额的余额，即 1 379 万美元用作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所需经费。